

#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

A

## 关于政协保亭县第十届五次会议 第 29 号委员提案的答复

黄波委员：

首先感谢您对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我们根据您的“关于修建教育路的建议”的具体内容进行了认真研究和办理，现将办理结果向您报告如下：

经我局下属单位园林环卫服务中心现场调研核查，教育路全程 348 米，目前园林环卫服务中心已完成修复该路段严重破损的路面，将该路段破损的排水沟改为管道，扩宽路面宽度，确保家长接送孩子期间道路畅通，也方便此路段群众的出行；该路段共设 9 杆路灯、100 多米的法治宣传栏上设有 4 盏 LED 投光灯和 26 盏 LBD 灯箱，照明亮度符合群众出行标准，园林环卫服务中心每日夜间已安排专人巡查城区各路段路灯照明情况，如有故障，将会组织人员及时修复，以便群众夜间出行。

再次感谢您对我局工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希望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您对以上答复有什么意见，请填写在《办理情况反馈表》上及时反馈我们，以便于我们进一步改进

工作。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11月20日



抄送：县政协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

联系人：杨丹鸿

联系单位及电话：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898-83666369

### 县政协十届五次会议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案由	关于修建教育路的建议					
案号	29	承办单位	县信和成建设局		13876523838	
满意	✓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不满意
<p>对办理的具体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1.2em;">教育局严重破坏的路面和排水沟都修好，方便，急时接送孩子和孩子上学，满意。</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委员签名：黄波</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5px;">2020年11月23日</p>						

注：办理结果分为满意，基本满意，不太满意，不满意四个等级，委员认为是属哪一等级，请您在其右空格里打勾，具体意见请填写在空格中。

